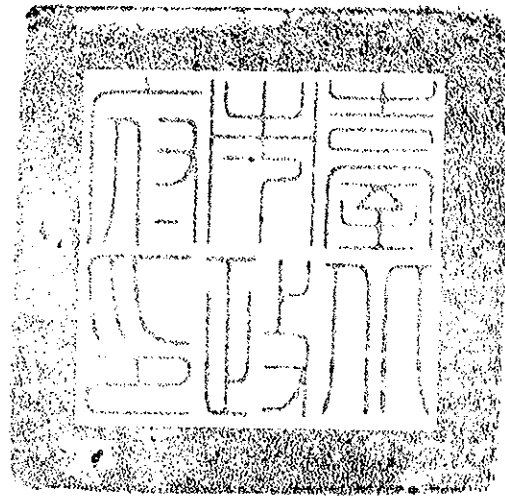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0531312700號
附件：保管款清冊1份



主旨：本府已將104年度第7批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價金存入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專戶，土地權利人應自存入之日起10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申請發給，公告周知。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管理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及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代為標售之土地標示、原土地所有權人之姓名、住址及權利範圍、保管價金、保管款字號：詳見案附價金保管款清冊。
- 二、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05年5月16日起至民國105年8月16日止共3個月。
- 三、保管處所及保管款名稱：本府設立於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庫處之「臺北市政府-地籍清理保管款303專戶」。
- 四、保管處所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地下1樓。
- 五、得申請發給土地價金之期限：自保管款於民國105年5月6日存入專戶起，至民國115年5月5日止10年內，逾期未領取者，經結算如有賸餘，歸屬國庫。

六、領取保管款時應由土地權利人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政局申請。

市長柯文哲

地政局局長 李得全 執行

臺北市政府辦理地籍清理土地代為標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列印日期:105年05月11日

單位:平方公里;新臺幣元

保管款儲存日期: 105年5月6日 保管公告日期:105年5月16日 通知日期:105年5月16日															
編號	土地/建物標示				權利範圍	土地/建物所有人		標售價金	代扣款項				保管備金	保管款存入帳號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住址		應納稅賦	行政處理費用	地籍清理費	地籍清理費			
AA080000042	文山區	富德段二小段	0256-0000	44.00	全部 1/1	高文選		738,300	130,311	36,915	3,692	567,382	105110018	第10407-65號	
AA080000043	文山區	富德段二小段	0257-0000	56.00	全部 1/1	高文選		701,600	78,221	35,080	3,508	584,791	105110019	第10407-36號	
AB080000011	萬華區	龍山段一小段	0013-0000	8.00	全部 1/1	吳育士		6,399,999	783,631	320,000	32,000	5,264,368	105110020	第10407-01號	
AE080000276	士林區	芝蘭段四小段	0294-0000	4.72	1/4	楊漢龍	台北市下奎府町段一丁目	11,899	2,481	585	58	8,575	105110021	第10407-07號	
AE080000369	士林區	大玉段一小段	0147-0000	83.25	1/10	吳明田	台北市士林區福德洋	35,000	6,200	1,750	175	26,875	105110022	第10407-15號	
AE080000370	士林區	大玉段一小段	0154-0000	224.54	1/10	吳明田	台北市士林區福德洋	90,000	16,660	4,500	450	68,390	105110023	第10407-16號	
AE080000373	士林區	大玉段一小段	0158-0000	1,816.83	1/10	吳明田	台北市士林區福德洋	668,000	135,790	33,400	3,340	495,470	105110024	第10407-17號	
合計:土地 7 筆;面積 2,237.34 平方公里;建物 0 棟;面積 0.00 平方公里;存入專戶總金額:計新臺幣 7,015,851.00 元(含:沒入保證金0.00元)															